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 CIN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載有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日期均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之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41,205,600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就於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之股份總數。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放棄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之股份，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載列決議案之全文。各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	408,114,610 (99.99994%)	250 (0.00006%)
2.	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本公司股份每股0.03港元。	408,114,610 (99.99994%)	250 (0.00006%)
3.	(a) 重選祝瑞敏女士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08,114,360 (99.99988%)	500 (0.00012%)
	(b) 重選劉敏聰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及	408,114,360 (99.99988%)	500 (0.00012%)
	(c) 重選洪木明先生（彼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逾九年）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08,114,360 (99.99988%)	500 (0.00012%)
4.	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08,114,610 (99.99994%)	250 (0.00006%)
5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逾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之股份。	408,114,610 (99.99994%)	250 (0.00006%)
5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逾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之已發行股份。	408,114,610 (99.99994%)	250 (0.00006%)
5C.	藉加入不超逾本公司所購回之已發行股份總數，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408,114,360 (99.99988%)	500 (0.00012%)

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50%以上之票數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信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敏聰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祝瑞敏女士	(主席)
	張毅先生	(行政總裁)
	劉敏聰先生	(副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國偉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木明先生
	夏執東先生
	劉曉峰先生

網址：<http://www.cinda.com.hk>